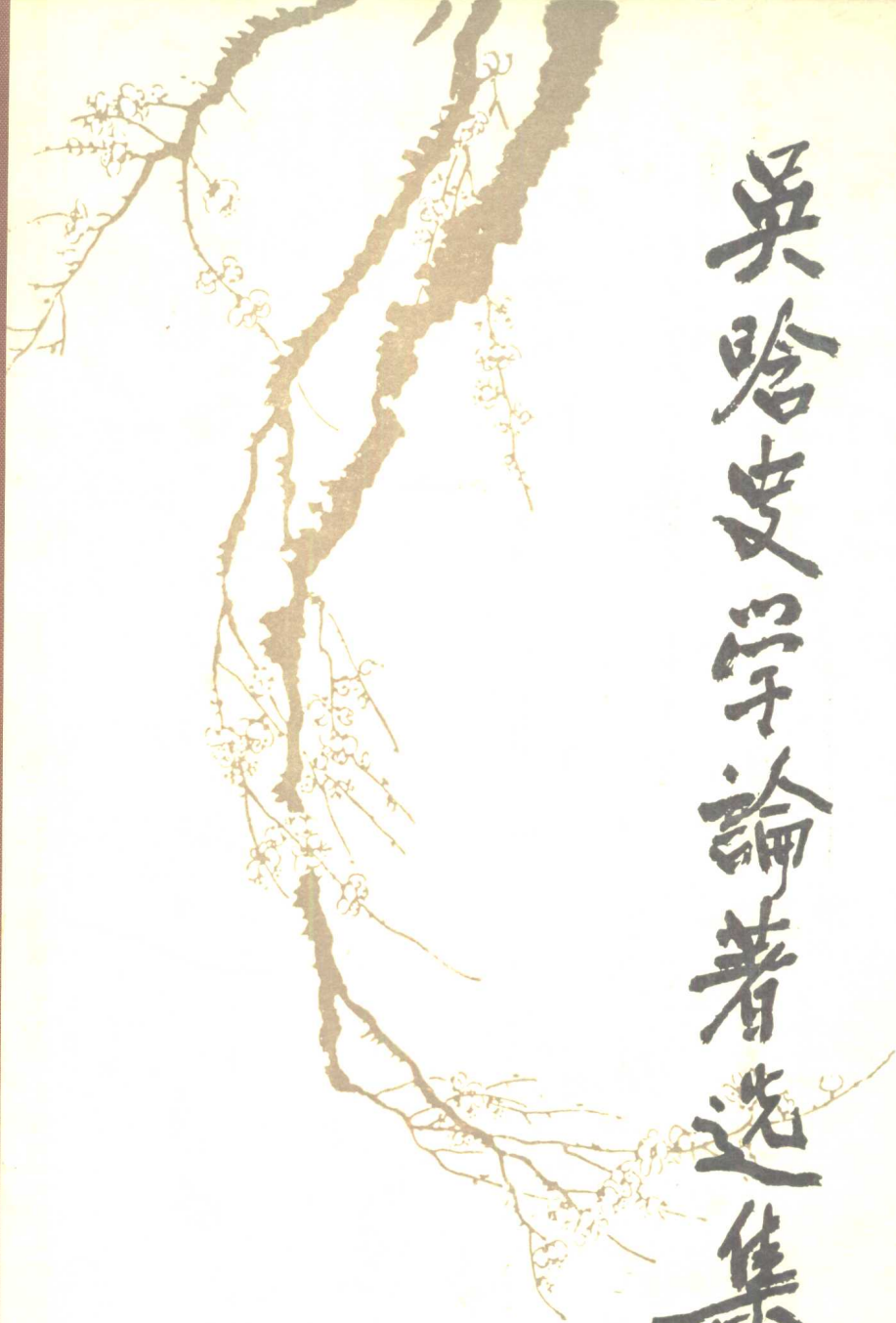


吳晗史學論著選集



吳晗史學論著選集

第三卷

周谷城題

北京市歷史學會主編

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尹凤阁

吴晗史学论著选集

WUHAN SHIXUE LUNZHU XUANJI

第 三 卷

北京市历史学会主编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8.5 印张 445,000 字

1988 年 3 月第 1 版 198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2,700

ISBN 7-01-000204-5/K·124 定价 8.00 元

目 录

明初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1
关于中国资本主义萌芽的一些问题	35
厚今薄古和古为今用	44
论赤壁之战里的鲁肃	50
论赤壁之战里的周瑜、诸葛亮、张昭	54
元代的民间海外贸易	58
古代战争	60
宋元以来老百姓的称呼	63
宋明间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	66
唐顺之论明代刻书	71
谈曹操	74
明代的火器	84
阵图和宋辽战争	87
度牒	96
古代的服装及其他	99
木棉的广泛种植和传入朝鲜	102
海瑞的故事	105
从曹操问题的讨论谈历史人物评价问题	116
北京大学古典文献专业招生志喜	126
谈迁和《国榷》	130
关于历史知识的普及问题	147

明代的科举情况和绅士特权	155
论海瑞	159
谈烟草	181
历史的真实与艺术的真实	188
关于评价历史人物的一些初步意见	194
谈武则天	208
祝钟和周忱	215
从历史方面来看戏	227
论历史的真实性	232
谈历史剧	242
卧薪尝胆的故事	247
洗夫人	251
关于历史人物评价问题	256
关于历史剧的一些问题	265
漫谈资料工作和研究工作	269
再谈历史剧	274
献身于祖国地理调查研究工作的徐霞客	285
明代民族英雄于谦	291
杰出的学者玄奘	302
捻与捻军笔记	311
学习伟大祖国的历史	325
历史教材和历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329
怎样看历史剧	336
有关历史人物评价和历史知识普及的问题	341
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	350
隋末农民领袖窦建德	361
如何学习历史	366

谈《三字经》	375
爱国学者顾炎武	378
影印《明经世文编》序	385
论历史人物评价	393
论历史知识的普及	410
并非争论的“争论”	425
说道德	433
谈历史故事	436
关于研究历史的几个问题	442
历史剧是艺术，但是和历史有联系	454
学习历史知识的几个问题	465
再说道德	480
《敕勒歌》歌唱者家族的命运	483
论民族英雄	489
论修清史	495
谈北京城	498
复小林文男先生的信	501
三说道德	504
朱元璋的队伍和政权的性质	512
明初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	518
《试论封建社会的“清官”、“好官”》读后	527
附录：海瑞罢官(历史剧)	532

明初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一 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从秦朝的陈胜、吴广、项羽、刘邦起，中经汉朝的新市、平林、赤眉、铜马和黄巾，隋朝的李密、窦建德，唐朝的王仙芝、黄巢，宋朝的宋江、方腊，元朝的朱元璋，明朝的李自成，直至清朝的太平天国，总计大小数百次的起义，都是农民的反抗运动，都是农民的革命战争。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规模之大，是世界历史上所仅见的。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①

明初的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元末农民起义的结果，它首先表现在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方面。

经过二十年长期战争的破坏，人口减少，土地荒芜，是明朝初年的普遍现象。例如唐、宋以来的交通要道，繁华胜地的扬州，为青军（又名一片瓦、长枪军，是地主军队）元帅张明鉴所据，军队搞

^① 《毛泽东选集》卷二，五九五页。

不到粮食，每天杀城里的老百姓吃。龙凤三年朱元璋部将缪大亨攻克扬州，张明鉴投降，城中居民仅余十八家。新任知府以旧城虚旷难守，只好截西南一隅筑而守之^①。如颍州，从元末韩咬儿在此起义以后，长期战乱，民多逃亡，城野空虚^②。特别是山东、河南地区，受战争破坏最重，“多是无人之地”^③。洪武元年闰七月大将军徐达率师发汴梁，徇取河北州县，时兵革连年，道路皆榛塞，人烟断绝^④。有的地方，积骸成丘，居民鲜少^⑤。洪武三年，济南府知府陈修和司农官报告：北方郡县近城之地多荒芜^⑥。到洪武十五年晋府长史致仕桂彦良还说：“中原为天下腹心，号膏腴之地，因人力不至，久致荒芜。”二十一年河北诸处，还是田多荒芜，居民鲜少。三十年常德、武陵等十县土旷人稀，耕种者少，荒芜者多^⑦。名城开封，以户粮数少，由上府降为下府^⑧。洪武十年，以河南四川等布政司所属州县，户粮多不及数，凡州改县者十二，县并者六十。十七年令凡民户不满三千户的州改为县者三十七^⑨。

针对这种情况，朱元璋于吴元年五月下令凡徐、宿、濠、泗、寿、邳、东海、襄阳、安陆等郡县及今后新附土地人民，桑麻谷粟税粮徭役，尽行蠲免三年，让老百姓喘一口气，把力量投入生产^⑩。集中力量，振兴农业，用移民屯田，开垦荒地的办法，调剂人力的不足。兴修水利，种植桑棉，增加农业生产的收入。官给耕牛种子，垦荒地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五。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三三。

③ 顾炎武：《日知录》卷一〇《开垦荒地》。

④ 《明太祖实录》卷二九。

⑤ 《明太祖实录》卷一七六。

⑥ 《明太祖实录》卷五三。

⑦ 《明太祖实录》卷一四八、二五〇。

⑧ 《明太祖实录》卷九六、一九三。

⑨ 《明太祖实录》卷一一二、一六四。

⑩ 《明太祖实录》卷一八。

减免三年租税，遇灾荒优免租粮等措施，解决农民的困难。此外，还设立预备仓，养济院等救济机关。

他常说：“四民之中，莫劳于农，观其终岁勤劳，少得休息。时和岁丰，数口之家犹可足食，不幸水旱，年谷不登，则举家饥困……百姓足而后国富，百姓逸而后国安，未有民困穷而国独富安者。”^①又说：“夫农勤四体，务五谷，身不离畎畝，手不释耒耜，终岁勤动，不得休息。其所居不过茅茨草榻，所服不过练裳布衣，所饮食不过菜羹粝饭，而国家经费皆其所出……凡一居处服用之间，必念农之劳，取之有制，用之有节，使之不致于饥寒，方尽为上之道。若复加之横敛，则民不胜其苦矣。”^②政府收入主要来自农村，粮食布帛棉花、人力都靠农民供给，农业生产如不恢复和发展，这个政权是支持不下去的。

移民的原则是把农民从窄乡移到宽乡，从人多田少的地方移到人少地广的地方。洪武三年六月，徙苏州、松江、嘉兴、湖州、杭州无业农民四千多户到濠州种田，给牛具种子，三年不征其税。又移江南民十四万户于凤阳。九年十月徙山西及真定民无产者于凤阳屯田。十五年九月迁广东番禺、东莞、增城降民二万四千四百余人于泗州屯田。十六年迁广东清远徭民一千三百七人于泗州屯田，以上皆为繁荣起义根据地及其附近的措置。二十一年八月以山东、山西人口日繁，迁山西泽、潞二州民之无田者往彰德、真定、临清、归德、太康诸处闲旷之地，置屯耕种。二十二年以两浙民众地狭，务本者少而事末者多，命杭、湖、温、台、苏、松诸郡民无田者许令往淮河迤南滁、和等处起耕。山西贫民徙居大名、广平、东昌三府者，凡给田二万六千七十二顷。二十五年徙山东登、莱二府贫民五千六百三十五户就耕于东昌。二十七年迁苏州府崇明县无田民五百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二五〇。

② 《明太祖实录》卷二二。

余户于昆山开种荒田。二十八年青、兗、登、莱、济南五府民五丁以上及小民无田可耕者起赴东昌，编籍屯种，凡一千五十一户，四千六百六十六口。到二十八年十一月东昌三府屯田迁民共五万八千一百二十四户，政府收租三百二十二万五千九百八十余石，棉花二百四十八万斤。彰德等四府屯田凡三百八十一处，屯田租二百三十三万三千三百一十九石，棉花五百零二万五千五百余斤^①。凡移民垦田都由政府给予耕牛种子路费。洪武三年定制，北方郡县荒芜田地，召乡民无田者垦辟，户给十五亩，又给地二亩种蔬菜，有余力的不限顷亩，皆免三年租税。其马驿巡检司急递铺应役者，各于本处开垦，无牛者官给之。若王国所在，近城存留五里以备练兵牧马，余处悉令开耕^②。又令凡开垦荒田，各处人民先因兵燹遗下田土，他人开垦成熟者听为己业。业主已还，有司于附近荒田拨补。复业人民现在丁少而原来田多者，不许依前占护，止许尽力耕垦为业。见今丁多而原来田少者，有司于附近荒田验丁拨付^③。洪武二十四年令公侯大官以及民人，不问何处，惟犁到熟田，方许为主。但是荒田，俱系在官之数。若有余力，听其再开。又令山东聚管农民，务见丁著役，限定田亩，著令耕种。敢有荒芜田地流移者，全家迁发化外充军。二十八年令，二十七年以后新垦田地，不论多寡，俱不起科（收田租），若地方官增科扰害者治罪。鼓励人民大力开垦^④。

也有从少数民族地区移民到内地屯垦的，如徐达平沙漠，徙北平山后民三万五千八百余户散处诸府卫，充军的给衣粮，为民的给田土。又以沙漠遗民三万二千八百多户屯田北平，置屯二百五十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二二三、二三六、二四三。《明史》卷七七《食货志》一。

② 《明太祖实录》卷五三。

③ 《大明会典》卷一七《户部田土》。

④ 《大明会典》。《明太祖实录》卷二四三。

四，开地一千三百四十三顷。

此外，吴元年十月徙苏州富民到濠州居住，因为他们帮着张士诚抵抗，还不断说张王好话的缘故^①。洪武十五年命犯笞杖罪的犯人都送到濠州种苜蓿^②。二十二年命户部起山东流民居京师，人赐钞二十锭，俾营生业^③。二十八年徙直隶、浙江民二万户于京师，充仓脚夫^④。

江南苏、松、杭、嘉、湖一带十四万户富民被强迫迁住凤阳，离开了原来的乡里田舍，还不许私自回去。这举动对于当时东南地主阶级是极大的打击。旧社会的旧统治阶级离开了原来占有的土地，同时也就丧失了社会地位和政治上的作用。相对的以朱元璋为首的新统治阶级却从而加强了对这一地区人民的控制了。这十几万家富户从此以后，虽然不敢公开回到原籍，却伪装成乞丐，以逃荒为名，成群结队，老幼男妇，散入江南诸郡村落乞食，到家扫墓探亲，第二年二三月间又回到凤阳。年代久了，也就成为习惯。五六百年来凤阳花鼓在东南一带是妇孺皆知的民间艺术。歌词是：

“家住庐州并凤阳，凤阳原是好地方，

自从出了朱皇帝，十年倒有九年荒。”^⑤

朱元璋在克集庆后，便注意水利。到建国以后，越发重视，用全国的财力人力进行大规模的水利工程。洪武元年修江南和州、铜城堰闸，周回二百余里。四年修治广西兴安灵渠，可以溉田万顷。六年开上海胡家港，从海口到漕泾千二百余丈，以通海船。八年开山东登州蓬莱阁河，浚陕西泾阳县洪渠堰，溉泾阳、三原、醴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二一。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一四三。

③ 《明太祖实录》卷一九六。

④ 《明太祖实录》卷二四三。《明史》，卷七七《食货志》一。

⑤ 赵翼：《陔余丛考》卷四一《凤阳丐者》。

泉、高陵、临潼田二百余里。九年修四川彭州都江堰。十二年修陕西西安府甜水渠，引龙首渠水入城，居民从此才有甜水可吃。十四年筑海盐海塘，浚扬州府官河。十七年筑河南磁州漳河决堤。决荆州岳山坝以通水利，每年增官田租四千三百余石。修江南江都县深港坝河道。十八年修筑黄河、沁河、漳河、卫河、沙河堤岸。十九年筑福建长乐海堤。二十三年修江南崇明海门决堤二万三千九百余丈，役夫二十五万人。疏四川永宁所辖水道。二十四年修浙江临海横山岭水闸、宁海奉化海堤四千三百余丈，筑上虞海堤四千丈，改建石闸。濬定海、鄞二县东钱湖，灌田数万顷。二十五年凿江南溧阳银墅东坝河道四千三百余丈，役夫四十万人。二十七年濬江南山阳支家河。凿通广西郁林州相隔二十多里的南北二江，设石陡诸闸。二十九年修筑河南洛堤。三十一年修治洪渠堰，濬渠十万三千余丈。这些规模巨大用人力到几十万人的工程，没有统一的安定的全国力量的支持，是不可能设想的。除此以外，元璋还要全国各地地方官，凡是老百姓对水利的建议，必须即时报告。洪武二十七年又特别嘱咐工部工员，凡是陂塘湖堰可以蓄水泄水防备旱灾潦灾的，都要根据地势一一修治。并派国子生和人材到全国各地督修水利。二十八年综计全国郡县开塘堰四万九百八十七处^①，河四千一百六十二处，陂渠堤岸五千四十八处^②。

移民屯田，开垦荒地，兴修水利是增加谷物产量，增加国家租税的主要措施。也就是经过革命斗争后，政府不得不稍为对农民让步的具体表现。此外，元璋还特别着重经济作物的增产，主要的是桑、麻、木棉和枣、柿、栗、胡桃等等。龙凤十一年六月下令凡农民有田五亩到十亩的，栽桑、麻、木棉各半亩，十亩以上的加倍，田多的照比例递加。地方官亲自督视，不执行命令的处罚。不种桑

① 《明太祖实录》。《明史》卷八八《河渠》六《直省水利》。

② 《明太祖实录》卷二四三。顾炎武：《日知录》卷一二《水利》。

的使出绢一匹，不种麻和木棉的出麻布或棉布一匹^①。洪武元年把这制度推广到全国，并规定科征之额，麻每亩科八两，木棉每亩四两，栽桑的四年以后再征租。二十四年于南京朝阳门钟山之麓，种桐、棕、漆树五千余万株，岁收桐油棕漆，为修建海船之用^②。二十五年令凤阳、滁州、庐州、和州每户种桑二百株，枣二百株，柿二百株。令天下卫所屯田军士每人种桑百株，随地宜种柿、栗、胡桃等物，以备岁歉。二十七年令户部教天下百姓务要多种桑、枣和棉花，并教以种植之法。每一户初年种桑、枣二百株，次年四百株，三年六百株。栽种过数目造册回奏，违者全家发遣充军。执行的情况，如湖广布政司二十八年的报告，所属郡县已种果木八千四百三十九万株。全国估计，在十亿株以上。二十九年以湖广诸郡宜于种桑，而种之者少，命于淮安府及徐州取桑种二十石，派人送到辰、沅、靖、全、道、永、宝庆、衡州等处（今湖南及广西北部一带），各给一石，使其民种之。发展这一地区蚕丝生产和丝织工业^③。为了保证命令的贯彻执行，下诏指出农桑为衣食之本，全国地方官考课，一定要报告农桑的成绩，并规定二十六年以后栽种桑枣果树，不论多少，都免征赋^④。作为官吏考绩的主要内容，违者降罚。又设置老人击鼓劝农，每村置鼓一面，凡遇农种时月，五更擂鼓，众人闻鼓下田，该管老人点闸（名）。若有懒惰不下田的，许老人责决，务要严切督并，见丁著业（每人都做活），毋容惰夫游食。若是老人不肯劝督，农民穷窘，为非犯法到官，本乡老人有罪。平时老人每月六次手持木铎，游行宣讲勤农务本的道理^⑤。颁发教

① 《明太祖实录》卷一五。《明史》卷一三八《杨思义传》。

② 《明太祖实录》卷二七、二〇七。查继佐：《罪惟录·明太祖本纪》一。

③ 《明太祖实录》卷二一五、二二二、二三二、二四三、二四六。《明会典》。朱国桢：《大政记》。《明通纪》。

④ 《明太祖实录》卷七七、二四三。

⑤ 《明太祖实录》，卷二五五。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卷一四《开国规模》。

民榜文说：

“今天下太平，百姓除粮差之外，别无差遣，各宜用心生理，以足衣食，如法栽种桑、麻、枣、柿、棉花，每岁养蚕，所得丝绵，可供衣服，枣、柿丰年可以卖钞，俭年可当粮食。里老尝督，违者治罪。”^①

洪武元年下诏田器不得征税^②。四年、二十五年遣官往广东、湖广、江西买耕牛以给中原屯种之民^③。二十八年命乡里小民或二十家或四五十家团为一社，每遇农急之时，有疾病，则一社助其耕耘，庶田不荒芜，民无饥窘。户部以此意广泛晓谕^④。各地报告修城垣建营房浚河道造王宫等工程，都反复告以兴作不违农时的道理，等秋收农隙时兴工^⑤。对农业增产有成绩的地方官，加以擢升。如太平知府范常积极鼓励农民耕作，贷民种子数千石，到秋成大丰收，官民都庾廩充实。接着兴学校，延师儒，百姓很喜欢。召为侍仪^⑥。陶安知饶州，田野开辟，百姓日子过得好，离任时，百姓拿他初来时情况比较，歌颂他：“千里榛芜，侯来之初；万姓耕辟，侯去之日。”南丰百姓也歌唱典史冯坚：“山市晴，山鸟鸣，商旅行，农夫耕，老瓦盆中冽酒盈，呼嚣隳突不闻声。”^⑦ 农村里呈现出一片繁荣欢乐的气象。

对贪官污吏，用严刑惩治。洪武二年二月元璋告谕群臣说：“尝思昔在民间时，见州县官更多不恤民，往往贪财好色，饮酒废事，凡民疾苦，视之漠然，心实恨之。故今严法禁，但遇官吏贪污

① 《古今图书集成》农桑部。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三〇。

③ 《明太祖实录》卷六一、二二三。

④ 《明太祖实录》卷二三六。

⑤ 《明太祖实录》卷一一二、一一八、一五三、一五九、一六三。

⑥ 《明太祖实录》卷二七。

⑦ 朱彝尊：《明诗综》卷一〇〇。

蠹害吾民者，罪之不恕。”^①四年十一月立法凡官吏犯赃罪的不赦。下决心肃清贪污，说：“此弊不革，欲成善政，终不可得。”二十五年又编《醒贪简要录》，颁布中外^②。官吏贪赃到钞六十两以上的梟首示众，仍处以剥皮之刑。府州县衙门左首的土地庙，就是剥皮的刑场，也叫皮场庙。有的衙门公座旁摆人皮，里面是稻草，叫作官的触目惊心，不敢作坏事^③。地方官上任赏给路费，家属赐衣料。来朝时又特别告诫以：“天下新定，百姓财力俱困，如鸟初飞，木初植，勿拔其羽，勿撼其根。”^④违法的按法惩办。从开国以来，两浙、江西、两广、福建的地方官，因贪赃被法办，很少人做到任满^⑤。

苏、松、嘉、湖田租特别重，洪武十三年下诏减削^⑥。凡各地闹水旱灾荒歉收的，蠲免租税。丰年无灾荒，也择地瘠民贫的地方特别优免。灾重的免交二税之外，还由官府贷米，或赈米和布、钞。各地设预备仓，由地方耆老经管，存贮粮食以备救灾。设惠民药局，凡军民之贫病者，给以医药。设养济院，贫民不能生活的许入院赡养，月给米三斗，薪三十斤，冬夏布一匹，小口给三之二。灾伤州县，如地方官不报告的，特许耆民申诉，处地方官以死刑。二十六年又令户部，授权给地方官在饥荒年头，得先发库存米粮赈济，事后呈报，立为永制。三十多年来，赏赐民间布、钞数百万，米百多万石，蠲免租税无数^⑦。

几十年的安定生活，休养生息，积极鼓励生产的结果，社会生

① 《明太祖实录》卷三八。

② 《明太祖实录》卷六九、二二〇。

③ 赵翼：《二十二史札记》卷三三《重惩贪吏》。

④ 《明史》卷二八一《循吏传序》。

⑤ 《大浩续浩》。

⑥ 《明太祖实录》卷一三〇。

⑦ 《明太祖实录》卷五三、二〇二、二一一、二三一。朱健：《古今治平略》。《明史》卷七八《食货志》二。

产力不但恢复,而且大大发展了:

第一表现在垦田数目的增加,以洪武元年到十三年的逐年增加的垦田数目来作例:

洪武元年	七百七十余顷
二年	八百九十八顷
三年	二千一百三十五顷(山东、河南、江西的数字)
四年	十万六千六百六十二顷
六年	三十五万三千九百八十顷
七年	九十二万一千一百二十四顷
八年	六万二千三百八顷
九年	二万七千五百六十四顷
十年	一千五百十三顷
十二年	二十七万三千一百四顷
十三年	五万三千九百三十一顷

十三年中增加的垦田数字为一百八十万三千一百七十一顷。到洪武十四年全国官民田总数为三百六十六万七千七百一十五顷。增垦面积的数字占十四年全国官民田数字的二分之一。由此可知洪武元年的全国已垦田面积不过一百八十多万顷。(不包括东北、西北未定地方和夏的领土四川和云贵等地)再过十年,二十四年的数字为三百八十七万四千七百四十六顷^①。经过多年的垦辟和大规模全面的丈量,二十六年的数字为八百五十万七千六百二十三顷^②。比十四年又增加了四百八十四万顷,比洪武元年增加了六百七十万顷。

第二表现在本色税粮收入的增加,洪武十八年全国收入麦米

① 《明太祖实录》卷一四〇,二一四。

② 《明史》卷七七《食货志》—《田制》。

豆谷二千八十八万九千六百一十七石^①，二十三年为三千一百六十万七千六百石^②，二十四年为三千二百二十七万八千九百八十三石^③，二十六年为三千二百七十八万九千八百石^④。二十六年比十八年增加了三分之一的收入。和元代全国岁入粮数一千二百一十一万四千七百余石相比，增加了差不多两倍^⑤。历史家纪述这时期生产发展的情况说：“是时宇内富庶，赋入盈羨，米粟自输京师数百万石外，府县仓廩蓄积甚丰，至红腐不可食。岁歉，有司往往先发粟赈贷，然后以闻。”^⑥

第三表现在人口数字的增加，洪武十四年统计，全国有户一千六十五万四千三百六十二，口五千九百八十七万三千三百五^⑦，二十六年的数字为户一千六百五万二千八百六十，口六千五十四万五千八百十二^⑧。比之元朝极盛时期，元世祖时代的户口：户一千一百六十三万三千二百八十一，口五千三百六十五万四千三百三十七^⑨；户增加了三百四十万，口增加了七百万。

第四表现在府县的升格，明制以税粮多少定府县等级：县分上中下三等，标准为田赋十万石、六万石、三万石以下。府也分三等，标准为田赋二十万石以上、以下，十万石以下^⑩。从洪武八年

① 《明太祖实录》卷一七六。

② 《明太祖实录》卷二〇六。

③ 《明太祖实录》卷二一四。

④ 《明太祖实录》卷二三〇；《明史·食货志》：“赋役作夏秋二税，收麦四百七十余万石，米二千四百七十余万石。”

⑤ 《元史》卷九三《食货志·税粮》。

⑥ 《明史》卷七八《食货志》二《赋役》；《明太祖实录》卷二四一：“山东济南府广储、广丰二仓，粮七十五万七千石，蓄积既多，岁久红腐。”

⑦ 《明太祖实录》卷一四〇、卷二一四：“二十四年为户一千零六十八万四千四百三十五，口五千六百七十七万四千五百六十一。”口数比十四年少三百万，是不应该的，可能传写有错误，今不取。

⑧ 《明史》卷七七《食货志》一《户口》。

⑨ 《元史》卷九三《食货志》。

⑩ 《明史》卷七八《食货志》二《赋役》。